

(13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（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）。（附件 5）

附加:5: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吴堡县第二完全小学（单位名称）的吴堡县第二完全小学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吴堡县第二完全小学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工程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陕西安诚建工实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1268.400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66.04707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安诚建工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7 月 15 日

